

# 檳城客家兩百年

檳榔嶼客屬公會六十周年





## 献词

槟榔屿客属公会会长

拿督李尧庆 DSPN, DJN, PKT

客家人从四世纪东晋时期到十八世纪清朝中期曾经五次大规模迁移。第五次迁移之后，客家人开始移居东南亚。

客家人在檳城立足已超过二百年。一七八六年英国占据槟岛为殖民地前后，客家人相继从中国南来参与开拓。以采石和农业种植为生的惠州人开辟了浮罗山背、双溪槟榔、湖内、美湖以及大山脚等农业种植区。增城人与惠州人在十八世纪中期更深入马来半岛内地，开矿采锡，奠定了马来亚经济发展的基础。永定人在农业和手工业方面发展。大埔人和嘉应人则以商业著称。

到了十九世纪末至本世纪初，客家人在政治和教育方面叱咤风云，人材辈出。从一八九三年清政府在檳城设立领事馆起到一九五〇年领事馆关闭，十二位领导中有五位是客家人。客家人全力支持民主革命事业。辛亥革命时期同盟会部署黄花冈起义的秘密会议在檳城举行，七十二烈士之中有檳城的客家人。客家人创建极乐寺，其最初的六大总理都是客家人。客家人创办时中学校，发起创建中华学堂(现称中华学校)，大山脚义学(现称日新学校)，同善学堂(现称同善学校)和新民学校。

本会馆在过去六十年来，通过各种活动为乡亲们尽了联络感情，维护权益和照顾福利等责任。以后我们不但一如既往秉承先贤的宗旨，也将更进一步迎接变动迅速的全球环境。

下一个世纪将是一个世界经济快速兴起，教育优先的智识世纪。追求最大效率的世界经济将趋向全球式的管理，智识将成为未来社会的关键资源。全世界约六千七百万的客家人，向来就拥有重视教育的传统和深厚的凝聚力。过去，我们的祖先在一穷二白的基础上，创造了今天的成就。今天，我们更有条件回应这全球化的趋势。客家人再不需要“第六次迁移”，而是跻身于发展“地球村”的主流。

## 槟榔屿客属文化史迹：开拓历史

浮罗山背黄氏宗祠，疑是客属最早的宗祠组织之一。



亚依淡崇持寺蝙蝠洞，说明战前山区客籍社区历史悠久。



惠州人主导大山脚早期的开发。



张理在丹绒督公“开山”？这是客属流传最广泛的开辟檳城传奇。

## 檳榔嶼客屬文化史迹：信仰中心

传说由一七九九年一个神坛开始的大伯公庙。



大伯公街的“福德祠”，与海山会党的领袖息息相关。



客属五大总理倡建极乐寺，代表华人佛教香火正式进入南洋。



这个石香炉，志年“乾隆壬子”，一七九二年。



## 檳榔嶼客屬文化史迹：蓮花河



从一八九六年到一九〇四年，张弼士以西洋建筑技术配合中国设计兴建了中国以外，最大的一幢潮式四合院建筑。

经历清代民国两朝，一门三领事的大埔领袖，载喜云在同一条路上建了华宅。



前星报日报社址是谢春生领事原宅，永定先贤胡文虎在此办报，传播文化数十年。



## 槟榔屿客属公会 1998/1999 年度董事合影

- 后排：(左起) 谢益隆、彭胜福、罗德胜、郭洪彪、张亚南、叶鸿兴、钟庆桂、丘琼润、曾广和  
 中排：(左起) 冯均元、何殷、孙吉炎、张金和、张德兴、游国平、张焕云、卢文高、梁维清、李保成、  
 张润清、钟润兴  
 前排：(左起) 温贵清、林克宁、张锦祥、张明生、谢诗坚、李督李尧庆、徐胜俊、戴德城、丘涓、伍瑞彩、  
 杨永基



## 漳州客属公会 1998/1999 年度董事 / 青年团 / 妇女组合影

后排：冯锦康、刘炳昌、张金坪、钟永福、黄子健、黄义虎、陈志新、谢益隆、叶晋汕

前排：卢均力、张勇盛、戴德城、张锦祥、谢诗坚、温贵清、拿督李尧庆、丘涓、伍瑞彩、利慧娟、钟宝环、

温淑玲

# 目 录

- 2 《思乡》序诗：客家分布地图
- 41 槟榔屿客属的大伯公信仰
- 41 二百年来的槟榔屿客属组织
- 81 槟州客属公会的会务活动
- 90 客属公会十年图片 / 董事纪录回顾
- 106 中国发现最大客家围屋
- 108 槟城客属先贤的街道史迹
- 110 槟城华人社会的客家人领事
- 122 漫谈客属与槟城华人教育
- 126 黄陈庆的历史有待发掘
- 128 一九九八年槟榔屿客属公会六十周年庆委会



# 檳榔嶼客屬的大伯公信仰

王琛发

## 前言

檳城的海珠嶼大伯公廟在超過百年以來，被檳城的客籍五屬：永定、大埔、惠州、增城、嘉應人士；視為互相認全與團結的象徵，也是五屬的信仰中心。海珠嶼大伯公被視為本區域客人在本地頭的地方祖神，五屬之間，除了共同擁有和管理海珠嶼大伯公的業權以及舉辦祭祀；也各自專為本屬祭祀酬神之事而結社為盟。<sup>1</sup>在客人之間，也流傳了大伯公張理最早開墾拓殖檳榔嶼、庇祐當地先民的神話。

自一九三九年十二月九日韓槐准在星洲日報發表《大伯公之研究》一文，有關大伯公的來歷論證，迄六十年代曾引起學者們多次爭論。<sup>2</sup>但是，孤紙堆里尋找多少孤証去附會假設，終究比不上回到民間實地考察的大量田野實況。

五十年代，有關大伯公的來源之爭發生在學術界時，《南洋學報》第八卷第二輯刊有饒宗頤《談伯公》的論述。相對於其他說法，他所說的是較切中事實：

“伯公在粵東民間流行甚廣，不專限於客家，乃一般土地神之通稱。廟屬各县，无不如此，家家各祀土地福神，坟墓亦兼祀土地神曰后土之神，每乡每村均有土地庙，统曰‘福德庙’，‘福德祠’，乡间尤为普遍。南洋之大伯公庙亦称福德祠，称谓正相同。潮属土地福神之庙，亦有称为‘伯公庙’者。……‘伯公’为乡俗对长辈之尊称，粤俗想像中之土地神皆须鬢皤然，慈祥满面，能降福于人，故又称福德神。观南洋大伯公神像，与潮人崇祀所绘者亦无差别。今南洋各地销行之伯公像，多出广东佛山镇绘制发售，（分大小幅二种，其商标

有‘大京’‘小京’之别），又名土地伯公像，每年南洋商戶來粵採購甚多，是珠江一帶亦祀伯公，亦即土地神，故知對‘伯公’之崇祀，非特客家為然也。伯公而冠以‘大’字者，亦為尊稱……”<sup>3</sup>

到了六一年，許云樵著《馬來亞叢談》《論大伯公有沒有老婆》一文中提到多年的論爭：

“經過許多專家討論的結果，認為大伯公就是中國的土地公，理由有三：（一）南洋各地奉祀大伯公的廟叫做福德祠，中國的土地廟也叫做福德祠。（二）土地公是到處必有的，而且一個地方可能有好幾間土地堂，不比城隍廟，一縣只能有一座，大伯公廟也是如此，在新加坡只有一座城隍廟（在柏城街），却有十幾間大伯公廟，可是並沒有一間土地廟。（三）廣東客家稱土地公為‘伯公’，這裏的大伯公性質和土地公相同，只是名稱上多一個‘大’字而已。”<sup>4</sup>

這之後，把“大伯公”定為“土地神”的說法，已成為主流，也有了結論。

而事實也是如此。汪毅夫著《客家民間信仰》一文中提及，他在一九六九年在閩客西家地區落戶，就趕上當地二月二日“伯公誕”，看到村民在家居牆根處貼上寫有“伯公伯母”神位字條，擺上一壺酒一碗肉等祭品，焚香跪拜。後來問當地老農，才知“伯公”是土地神封號。<sup>5</sup>

其實，不只是閩西客區，在中國閩廣二省以及其移民遍佈的港、台、南洋地區；農曆二月初二，是一個共同的土地誕。<sup>6</sup>

美中不足的是，如果滿足於把握了大伯公作為土地神的結論，就只能說明他的職司身份；說明他是“護境”和“土地生黃金”的神聖象徵。這種定論把握了一般，但卻抓不到特殊。

这样的结论只能说明，每个地方的“大伯公”都是“土地神”或“福德正神”。

许云樵在上述文稿中，其实也接触到这问题。他说：

“大伯公虽说就是土地公，可是土地只是一项职衔，并非人名，因此有人要问大伯公究竟是谁？这个问题有好多人作答，有的说，大伯公是檳城私会党开山祖张理，有的说大伯公是船主都纲，有的说，大伯公是坤甸的罗芳伯，……其实既然是土地神，那便因地而异，并不是一个人，也不一定有名。例如新加坡的龟屿大伯公，只知道是扶养一对马来神童的福建老夫妻。梧槽大伯公，源顺街的海唇大伯公，头口鼎大伯公，丹戎百葛老伯公，以及各帮会馆，各帮坟山上的大伯公，都不知道是谁，我们也不想知道他是谁。巴素博士(Dr. Victor Purcell)说的好，‘大伯公只是华侨先驱者的象征’并不一定要有名。”

无论如何，如果不从“谁”这个问题上追根究底；我们也可能无法探索全盘的历史，无从解释为何某个地区或社群的成员的“大伯公信仰”，会出现了好些有异于一般“大伯公信仰”的特殊状况。

就以檳城客属“海珠屿大伯公庙”来说，大伯公祠，虽然也还是“福德祠”。但是，神明的诞辰，却不是农历二月初二，而是二月十六。而福德祠中也未见有神像，似乎神像与其神明的真面目不能附合，反而是主庙之中只放一块书有“大伯公”字眼的牌子，作为祭祀对象。他藉人士只是视大伯公为一人，以为他是土地财神；而客籍人士，则认为檳城的所谓大伯公者，实系庙旁墓中之人，“开山地主”张理和他的义兄弟三位一体。客属又把大伯公认为是地方上客属共认的社群祖神；客属社群除了各自结社维持本属对大伯公的常年祭祀，甚至也曾经和他籍人士有过主权纠纷。

这样一来，就不能把海珠屿大伯公，仅仅单纯的看成土地神了。

我们必须把他们看成属于地方性质的特殊的神明。一方面，他们的职司是土地神；但另一方面，神明发挥的信仰功能已超越了土地神原有的功能。神的地位升格了。他们也是客属先驱精神的象征。不管主要的大伯公张理这一个人是否真的存在过，但是客属人通过了长年累月的神话，建构了张理曾经活著、曾经死去、曾经显灵的事迹。并且一道去信仰了他，认为他是死后显灵的族群保护神。

《礼记·祭法》说：“夫圣王之制祭祀也，法施于民则祀之，以死勤事则祀之，以劳定国则祀之，能御大菑则祀之，能捍大患则祀之”。百年以前的槟城的客属人士，显然是根据这一传统同一思路，认定一位死去的先人生前有功，死后显灵，合乎这一条件，而把他附会成为死后升仙，任本土的土地，继续照护后来的同胞。由于此渊源确定了大伯公和客属之间的渊源，令客属有一个共全认全的对象，并确定了客属对槟城“福德祠”的主权。

因此，别的社群或别的地区，尽可以将“大伯公”视为“土地神”去祀奉，甚至也以一般膜拜“土地神”的心理到海珠屿大伯公庙上香；但是，在客属籍五属来说，他们拜的，可不是一般的“福德正神”，而是客人的“开山地主”。

这种“合地只、人鬼”于一体，是将原本普遍各处的神明，与某一仙逝人物全一。声称某先人正担任地方或社群守护神明的职司，以至神明的信仰功能，超过了原来职司的现象，其实并不是独特的现象。

在海珠屿大伯公庙存在的全一个时代，或更早之前，中国本土也出现多种相似的情形。清代顾禄著《清嘉录》（一八三〇年），便有谈及土地神崇拜的这类“地神与人鬼而一”：

“俗又各立名字，并非古制，如陈确庵《尉迟土地庙序》云：社以祀山林川泽原湿之神，谓之地只；庙以祀先代有功德者，谓之人鬼。今土地庙乃有陆宣公子、胥武侯、土公之称，则全地只人鬼而一也，盖自世之以人实之，于是二月二曰祀，或有移予所配食者之降生矣。”<sup>8</sup>

看来，大伯庙公以每年二月十六曰为大伯公诞辰纪念曰，而不是依照闽、广地区普遍以二月初二为祭诞，也可能是基于“盖世于人实之，于是二月二曰之祀，或有移予所配食者之降生矣！”

### 注释：

- 1) 戴邵芬：《访海珠屿说大伯公庙》，载《光明日报》（1997年4月12日），C3版。
- 2) 参许云樵：《大伯公二伯公与本头公》，载《南洋学报》第七卷第二辑（新加坡，南洋学会，1951），页6-10；亦参许云樵：《再谈大伯公》、卫聚贤：《二伯公的有无说》、饶宗颐：《谈伯公》，载《南洋学报》第八卷第二辑（新加坡，南洋学会，1952），页19-28；许云樵：《南洋学报》第十二卷第二辑（新加坡：南洋学会，1956），页32-33。
- 3) 饶宗颐：《谈伯公》，载《南洋学报》第八卷第二辑（新加坡：南洋学会，1952）页27-28。
- 4) 许云樵：《马来亚丛谈》（新加坡：青年书局，1961），页53。
- 5) 汪毅夫：《客家民间信仰》（福建：福建教育出版社，1995），页37-38。
- 6) 参《道教诸神圣纪》（台湾：道教总庙三清宫营理委员会，1997），页126。
- 7) 同注4，页58。
- 8) 转引处同注5，页39。

## （一）大伯公的身世与神话

有关海珠屿大伯公来历的一段神话，至迟在一九五八年已定型。定型后的大伯公神话，见于邝国祥所撰的《槟榔屿海珠屿大伯公庙重修碑记》，嵌刻在海珠屿庙墙的内壁。

全一年的一月一日邝国祥出版的《槟城散记》，内容收录其四八年八月八日在光华日报刊登的前著《海珠屿与大伯公》一篇，亦写下了与碑记相似内容：

“大伯公姓张名理，原籍广东大埔人氏（见《南洋华侨通史》）。乾隆初年，十八世纪中叶（蓝渭桥氏《大伯公考查记》，作乾隆十年），偕同邑人丘兆进，福建永定人马福春，坐帆船南来。三人金兰契合，亲逾骨肉，张居长，丘次之，马年最少。他们到了槟榔屿，就在海珠屿登岸。时槟榔屿尚未开辟，三人披荆斩棘，各操一业以维生活。张公居海珠屿，丘马二人则居附近海珠屿的地方，三人常相聚首谈心，情同兄弟。忽数夕不见张公，丘马因相偕到海珠屿探访，到见张公已坐化石岩之内，丘马因葬张公于石岩之侧，神祀张公。时英人赖特少校开始经营槟榔屿，移居来槟之民渐众。及丘马歿，同籍居民复葬丘马二公于张公坟之左右。那时候榛莽初启，触目荒凉，初来之民迷信神道甚深；且当开辟之初，疫疠常生，吾华人士，慕三公之义，复冀庇知，因以神祀三公，统尊之为大伯公。”<sup>1</sup>

这段文字，实际上亦曾以《槟榔屿海珠屿大伯公记》为题，一九五〇年刊在潘醒农编的《马来西潮侨通鉴》352至353页。<sup>2</sup>

而翻阅更早前的文字，我们可以发现邝国祥的文字，是取蓝渭桥在一九三四年写作的《大伯公考查记》为蓝本，却又避去了蓝文中一些被他认为不附合史实的传说成份。

而实际上，翻阅邝国祥之前其他人士所撰的文字，我们会发现，在本世纪初，有关“张、丘、马”三公化为大伯公的说法尚为未有完整的定型。这之中，又有认为张理的籍贯不是大埔而是永定人的。更有一种说法，则否定了大伯公是张理，而提出一个迄今无可考其身份，也不曾听闻其传说的“客人李妹记”。

现存最早有关“大伯公身世”的文字纪录，是一篇英文著作。

一九五一年已故许云樵在《南洋学报》第七卷第二辑发表了一篇题为《大伯公、二伯公与本头公》的论文，文中说：

“大伯公虽是南洋华侨特有的神只，但问题的提出却是一位英国官员范汉(J. D. Vaughan)。他在一八七九年刊行的《海峡殖民地华人习俗攷》(The Manners and Customs of the Chinese in Straits Settlements)一书中说大伯公是檳榔屿的训蒙师永定张理。温雄飞先生在他的《南洋华侨通史》(一九二九版)中，便根据范汉的说法并推测张理是天地会的魁杰。后来关楚朴先生再根据温先生的论断，和福建老客的口述，以为大伯公本是洪门会党内的最高职位，如长江青红帮的大龙头或老大哥，或两粤洪门的先生，师爷，纸扇舅父等类，华侨拜大伯公也由此而来。(见一九三九年《星洲日报半月刊》第二期〈谈谈大伯公〉。)”

范汉是在一八五一年到一八五六年任檳城警察总监。因此如他能有所闻，则张理的事迹传说是出现在他卸任之前。加上马福春的墓碑刻有“嘉庆十四年立”字样，因此张理等人都被认为属于乾嘉时代的人。

沿用大伯公原籍永定的同一说法的，是曾任《檳城新报》主笔的蕉岭汤日垣。

民国十年(一九二一年)冬月吉旦蕉岭(镇平)汤日垣敬撰并书《重修海珠屿大伯公庙捐册序》：

“谁为神只？大伯公是。大伯公为槟海开山之初祖，生以为英，没以为神。昔史公登箕山，见尚有许由墓，余至海珠亦见尚有大伯公墓。墓侧立为庙，乃我惠州、嘉应、大埔、永定、增龙五属之侨槟者所建，以崇德报功者也。五属人之侨于槟，身其康强，子孙逢吉，莫不奉牲奉盛奉酒醴以告曰：大伯公之默佑也。富埶陶白，贵巨程罗，又莫不奉牲奉盛奉酒醴以告曰：大伯公之庇荫也。五属之侨凡有获，不自以为功而归功于大伯公之灵。故南洋言佛辄称三宝大神，或云三宝，即明太监郑和也。南洋言神，群颂大伯公。墓碑一张一丘一马，姓而不名，统尊之曰大伯公而已。我侨槟之五属人崇敬大伯公，封墓立庙百馀年，祀之维谨”。<sup>4</sup>

又，汤作《海珠屿大伯公庙章程序》：

“大伯公姓张氏闽永定之宿儒也，至槟训蒙，与同邑丘氏、马氏为莫逆交。丘业铁工，马业烧炭，每晚三人必聚首无间焉。忽数夕，大伯公不至，丘与马往访，至则见大伯公在石岩坐化。岩侧即炭窑。二人乃葬大伯公于窑中。厥后，常显灵于捍菑（灾）御患。胡靖公，始以大伯公羽化之岩，起为庙。庙擅槟海之形势，即今之海珠屿也。丘马已歿，附葬于大伯公坟之左右，亦同为神云。”<sup>5</sup>

汤日垣所说的“抗菑御患”，在客人之间说传甚广。盖没有神迹为凭，即便是有神灵，也不足以表示信仰者的所信有所价值，不足以显示所信的神能成为整个社群的保佑神。

这段传说，据嘉应韩友梅记是道光季年发生的事，当时是疫病流行之前，却有一须眉甚古老人操客语到一些客人店中坐谈，以后凡是 he 到过的店，都不曾染疫。<sup>6</sup>

同一段事迹，蓝渭桥记载是咸同年间发生。

汤日垣的文字似乎是已为当时流传的海珠屿大伯公神话，作了个基本的定型。